

通 知

校内有关单位: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精神和推进新一轮审核评估和专业认证要求，学校决定持续开展教师、在校本科生、本科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查对象及比例

（一）教师（含兼职教师、附属医院和非直属医院临床教师）年龄、职称、专业结构均有一定比例，调查样本数不少于本单位教师总数的 50%。

（二）在校本科生（包括 2023 届应届毕业生）的每个专业、每个年级调查样本数不少于学生总数的 50%。

（三）本科毕业生主要调查 2018-2022 届的毕业生，每个专业调查样本数不少于 30%。

(四)用人单位的调查力求涵盖各行各业、省内省外，重点反映近五届毕业生的状况。

二、调查方式

网络在线调查填报地址：校园网→机构设置→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主页→“‘五位一体’评估”栏，或点击相应的链接或扫描二维码，直接填报即可。<https://pgb.qhu.edu.cn/>

(一) 2022-2023 学年教师满意度调查问卷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h4rwIwv.aspx>



2022-2023 学年教师满意度调查问卷

(二) 2022-2023 学年在校本科生满意度调查问卷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ekpenT2.aspx>



2022-2023 学年在校本科生满意度调查问卷

(三) 2022-2023 学年本科毕业生跟踪调查问卷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ryFiKDh.aspx>



2022-2023 学年本科毕业生跟踪调查问卷

(四) 2022-2023 学年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tomjA3X.aspx>



2022-2023 学年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

三、调查要求

(一) 工作部署。各单位高度重视，强化组织领导，一把手靠前指挥，要求各院（含非直属医院）、直属系（部、中心）近期召开专门会议，研究部署调查工作任务，明确责任，任务到人，

完成在线填报任务。附属医院和非直属医院的调查工作由医学部统一负责通知。

（二）专人负责。各单位指定专人对教师、在校本科生、本科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要分类组织，充分发挥专业负责人、班主任、辅导员、学生组织和校友会的作用，按要求完成调查任务。

（三）时间安排

1.教师：6月30日前完成“教师满意度调查问卷”；

2.在校本科生（含2023届本科毕业生）：6月15日前（即毕业生离校前）完成“在校本科生满意度调查问卷”；

3.2018-2022届本科毕业生：6月30日前完成“本科毕业生跟踪调查问卷”；

4.用人单位：6月30日前完成“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”。请各单位注意填报时间，6月30日后系统将自动关闭，届时将无法提交调查内容。评估中心将以周为单位，定期公布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。

